第20講：猶大──瑪拿西、亞捫、約西亞（王下21:1-23:30）

系列：列王紀上、下

講員：楊天成

希西家帶領猶大走上靈性復興之路，但繼位的瑪拿西卻與他所做的背道而馳。王下21:1記述希西家的兒子登基作王的時候年12歲，他在耶路撒冷作王55年，是在猶大諸王中作王最長久的人，卻也是在猶大諸王中作惡最多的人。他曾與希西家共同執政10年，父親在生的時候，他大概還沒有開始離棄神，可後來父親去世，他就受親亞述派系的影響，違背耶和華，成為最壞的王。由此可見人犯罪傾向的嚴重。

王下21:2-3的記述已經說明瑪拿西墮落程度是可等深，外邦中最壞的，他都吸取了，更有比這更壞的：第4-6節說他他不單在神的殿中妄作妄為，還失去人性，竟把兒女獻給偶像為祭，作出神看為可憎的事。瑪拿西把外邦的偶像移進了神的殿中（亞舍拉像是淫穢性器官的象徵），用偶像代替神，在神的殿中敬拜事奉偶像，比他祖父亞哈斯還要糟糕。而且他不單自己惹神的怒氣，還引誘猶大的百姓和他一起作惡。神的百姓是神的的工作，也是神的見證。當神的百姓不能顯明神的見證的時候，神會暫時放棄祂的百姓。因為神重視生命見證過於工作，如同神重視作工的人的品格過於工作一樣。以色列人失去見證，神就放棄了他們，現在猶大也面臨同樣的危機。神借著勇敢的先知說出祂對猶大和瑪拿西的責備。21:13中的準繩和線鉈象徵審判。神必倒空耶路撒冷，像人將盤倒扣，要將裡面的東西倒空，擦淨一樣。祂將祂的百姓擄去，因為他們大大地惹動神的怒氣。除了拜偶像，瑪拿西還流許多無辜人的血。根據旁經《以賽亞升天記》，瑪拿西將先知以賽亞鋸為兩段而死。王下沒有記載神怎樣擊打瑪拿西和猶大，但在代下33:10-11記述了瑪拿西曾被亞述王擄到巴比倫去。他在囚牢中悔改歸向神。（代下33:12-13）因為他真誠悔改，所以滿有憐憫和恩典的耶和華就垂聽他的禱告，讓他歸回耶路撒冷繼續當政。他回國後，果然把各樣的偶像和惹神怒氣的東西清除，又開始學習敬畏神。只是太晚了，他個人雖然悔改了，但猶大卻沒有轉得過來。他的百姓和他的兒子都效法他早年的行徑得罪神。可見做領袖的，真是要額外謹慎自己的言行。做領袖的也許本人在日後可以悔悟，但是因他而受害的人可能一生也得不著挽回。

瑪拿西離世以後，他的兒子亞們接續他作王。神只給他兩年的時光，因為他“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，與他父親瑪拿西所行的一樣；行他父親一切所行的，敬奉他父親所敬奉的偶像，離棄耶和華他列祖的神，不遵行耶和華的道。”瑪拿西晚年好不容易才使猶的敗壞緩慢下來，亞們一作王，立刻就恢復他父親所造成的敗壞，使猶大仍舊停留在瑪拿西所作的惡中。亞們沒有從他父親身上吸取教訓，反使百姓更深地陷在罪中。他不敬畏神，神也不容忍他，他就給他的臣僕殺了。在百姓中失去了神的權柄，混亂就產生了，製造混亂的人就滅亡在混亂中，這就是亞們的下場。王下21:24說：“但國民殺了那些背叛亞們王的人，立他兒子約西亞接續他作王。”不是有政治力量的人對付背叛的臣僕，而是國民。這事的背後讓我們看見神掌權的手。瑪拿西把神的百姓帶到被擄的陰影中，但神仍然給猶大留下機會，祂不允許陷百姓在罪中的人長久活著，又使那揀選神的約西亞作王，為要使猶大真正全家悔改，好改變要被擄到外邦去的懲治，使他們可以繼續活在神的應許地。

約西亞作王的時候只有8歲，但是神給他的評語是：“約西亞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，行他祖大衛一切所行的，不偏左右。”約西亞沒有承接他祖父和父親的愚昩。他依靠神，神就不因他是作惡的人的後代而不記念他，還給他機會帶來猶大最後一次的恢復。在約西亞身上，顯明了神不偏待人：誰尋求神，誰就蒙記念，誰離棄神，誰就承擔敗壞的結局。在神面前，各人要負各人自己的責任，推卸責任是沒有根據的。

在約西亞掌政年間，先知西番雅和耶利米也開始了事奉。哈巴穀的事奉也許直到約西亞統治的後期。約西亞的時期，是猶大國最後的改革時期。他以堅定的行動對抗拜偶像，並勵百姓歸向耶和華。約西亞作王18年時，指示了大祭司處理修理耶和華殿的事。從這事看，當時猶大的屬靈領袖是因循的，也不認識神的事，造成約西亞的恢復緩慢地進行。屬靈事上的鬆散，一方面是過去的敗壞所遺留的影響，更主要是失落了神的律法，使猶大掌握不准該走的方向，也顯出不出神在百姓中的權柄。沒有神的權柄，復興只能停留在表面上，不能深入。正如今天我們修建教會，單有外表建築的修葺和儀式的更新不夠的，更重要的是弟兄姊妹真認識神的話、渴求神的話、並活出神的話，這樣教會才能被建立起來。

約西亞向神存敬畏的心，經過了兩年的考驗，神向他作了明顯的帶領。大祭司希勒家在神的殿中，找到了律法書。這律法書是摩西五經的一部分，這些經典是神與以色列民所立的約，不但包括神的吩咐，就是禁誡他們敬拜別神和偶像，也陳明瞭神對背約的處理──犯罪的人和他們所任的土地都被咒詛，猶大面臨家散人亡的命運，就是因為遺背了神在西乃山與他們立的約。希勒家把書交給沙番，沙番就在王面前宣讀那書。這段發現律法書的歷史，說明了神的百姓離棄神的關鍵就在失去了神的話，或是有神的話而不遵行神的話。君王和祭司都不知道神的律法是什麼。律法書給埋沒在殿中，沒有人去理會，這事在希西家後期就發生了，甚至還可能要推早到亞哈斯的日子。沒有了神的律法，人就走自己的路。

王下22:11-13“王聽見律法書上的話，便撕裂衣服，吩咐祭司希勒家與沙番的兒子亞希甘、米該亞的兒子亞革波、書記沙番和王的臣僕亞撒雅，說：你們去為我、為民、為猶大眾人，以這書上的話求問耶和華；”約西亞不以自己有王的位份和尊榮，當神的話向他打開的時候，他就向神真誠地悔罪自卑。的確，不管人有什麼，甚至是屬靈的知識，作了神學的權威，那人若不是實實在在地以神的話為生活的指導，他在神面前仍是一無所有。他的知識也與他無益。遇見了神的權柄，接受順服了神的權柄，人裡面就有了光。

約西亞差人去求問神，神就藉女先知戶勒大告訴約西亞，祂對背道的猶大的安排，也指出猶大該選擇的道路，同時也給尋求神的約西亞一個安慰。昔日神給約西亞的指引，也能在今天應用在我們身上，就是：第一、神要的是整體的見證。神要得著的不是約西亞個人，而是猶大整體的見證。如今神在祂的教會中所等待的，也是這樣整體的見證。第二、神必定記念求告祂的人。正如詩51:17所說：“神所要的祭就是憂傷的靈；神啊，憂傷痛悔的心，你必不輕看。”神的眼目遍察全地，祂定睛在敬服祂的人身上，記念他們從心中發出的尋求。祂總是給那些真誠悔罪的人機會。第三、神等待祂的子民轉回，向他們指出脫離咒詛的路。神並不愛看見惡人滅亡，祂愛見他們悔改，正如在耶7:5-7說：“你們若實在改正行動作為，……我就使你們在這地方仍然居住，就是我古時所賜給你們列祖的地，直到永遠。”

在23:1-14，我們看見約西亞將改革運動推展到全國，他先是傳遞神的律法，再與民立約，之後再清除異教：他將猶大民眾都召集在殿裡，用律法書勸勉他們，神的話是唯一的屬靈準則，指出百姓背約的罪行，並神對他們的要求；之後王要猶大眾民重新接納神與他們立約，盡心服從神的吩咐，之後潔淨聖殿，包括廢去巴力和亞述的星象敬拜所的器皿、祭司、偶像和娼妓的屋子，繼而將改革的範圍伸展到猶大全國，徹底清除由所羅門王起直至最近的瑪拿西王所帶來的異教，除去散佈各地勾引猶大人犯罪的丘壇，將崇拜和聖職人員集合在耶路撒冷，使猶大的宗教受到控制，免得靈性軟弱的民眾被異教習俗引誘而離開神。

約西亞要改革的範圍，不止於聖殿和國中的丘壇，他的改革比以往任何一次更徹底。第一、他越過了猶大的境界，連以色列的丘壇也予以清除將骨頭燒在伯特利的壇上，應驗了先知的預言。（王上13:1-2）第二，約西亞將以色列國的祭司殺在壇上，以除後患，他並沒有殺猶大丘壇的祭司，因為猶大祭司是利未人，但以色列的祭司不是利未人，卻是耶羅波安擅自按立的。第三，約西亞的改革不只限於公開的崇拜，連私人的、所有在各人家中的神像和可憎之物都被整肅了。第四，約西亞重逾越節。逾越節是記念神領以色列人出埃及，繼而在西乃山與他們立約，六百年後的以色列人已把這約忘得一乾二淨了，自從士師撒母耳起，一直沒有按照律法書守這逾越節，約西亞重守這節，是表明再次堅守神的約。

可悲的是，雖然約西亞行了改革，但是猶大百姓中真正悔改的人不多，所以神的刑罰仍要臨到猶大。